

永福國小第42屆「畢業紀念冊」封面設計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激發畢業班同學創意，使本校畢業紀念冊能不斷創新，並符合本屆畢業生風格，特舉辦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比賽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全體六年級同學（採個人參加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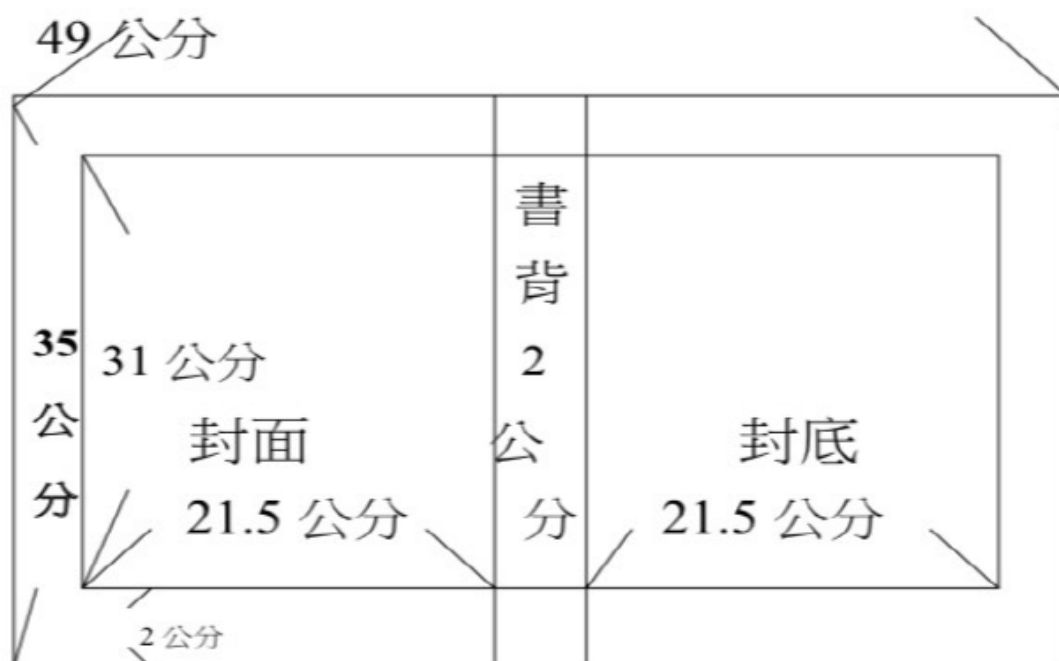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活動期間：即日起至開學後 7 日截止收件，作品請交至學務主任。

四、作品規格：

（一）作品包含「封面」及「封底」設計，4開大小圖畫紙。作品背面須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
（二）紙材及規格：期末老師統一發放每生一張四開水彩紙。

（三）製作方式：以彩色設計（最好用蠟筆、彩色筆上色，色鉛筆掃描後易模糊不清）。底圖要畫滿整個畫面49公分 × 35公分。顏色使用上建議色彩鮮豔、簡潔、濃度深。



▲參賽規格示意圖

(四) 作品內容：封面須含「永福國小」、「第42屆」。可額外附加一個標題

(如：情牽永福、永福回憶……等)。主題不限，但以具有115學年度畢業生意義與特色者為佳，參考如下：

1. 學校的活動為主題，例如校慶、運動會、畢業旅行、班遊。
2. 寫生方式畫出學校風景，可以選擇象徵性的地點。
3. 以可愛圖樣，人物、動物、花花草草方式呈現。
4. 童話故事風格、抽象圖騰、卡通風格等有故事性。
5. 以畢業年份、校服、校徽等代表性事物做設計主軸。

(五) 設計原則：須美觀大方，並能呈現畢冊整體美感為原則。

(六) 第一名得獎作品，由美術老師指導學生再進行修改，作品由本校在合理範圍內運用。

五、評審標準：

(一) 由校內美勞老師先進行初選，再進行六年級同學共同評選。若作品水準不足，得從缺。

(二) 若作品未達水準或性質不適於作為畢業紀念冊封面，則委由廠商製作。

六、獎勵：取優勝作品 3 件，皆頒發獎狀乙禎。

七、著作權：

本次參賽作品須由參賽者自行設計，若有抄襲情事將取消比賽資格並依校規論

處，抄襲者另須自負法律責任。若複選後發現作品係屬抄襲，由次名作品遞補。

八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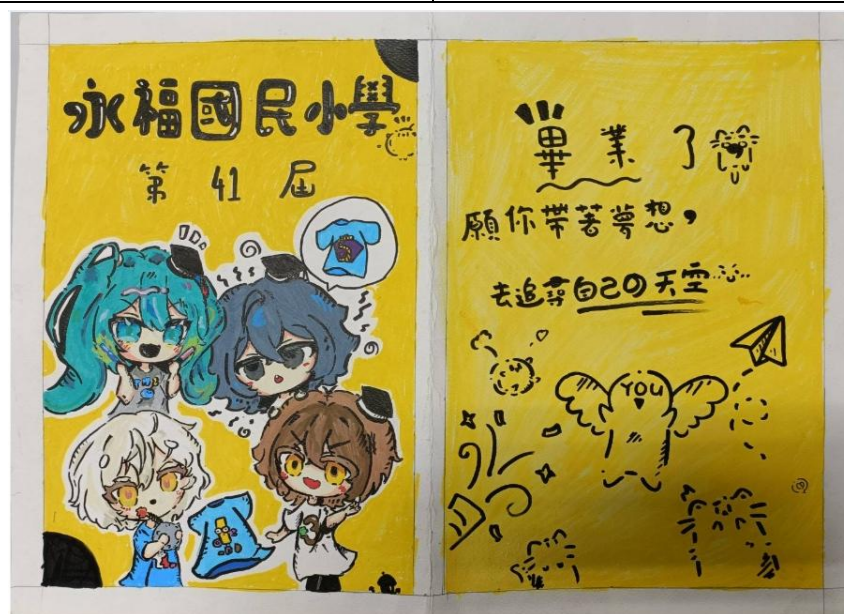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參考範例圖（僅供參考，請勿抄襲）



▲永福國小「第35屆畢業紀念冊」封面設計比賽參賽作品



▲永福國小「第40屆畢業紀念冊」封面設計比賽參賽作品



▲永福國小「第41屆畢業紀念冊」封面設計比賽參賽作品